

深圳壹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壹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壹连科技”）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保证资金流动性及安全性前提下，在审批有效期内任一时点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授权期限为自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其有效期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保证资金流动性及安全性前提下，增加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此次增加额度后，闲置自有资金的额度在审批有效期内任一时点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5 日。在上述额度及其有效期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事宜。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情况

1、投资目的：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

发展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2、投资金额及期限：公司（含子公司）增加人民币 50,000.00 万元的额度用于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此次增加额度后，闲置自有资金的额度在审批有效期内任一时点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5 日，在上述额度及其有效期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4、实施方式：在上述额度及其有效期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事宜。

5、资金来源：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6、信息披露：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要求，对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予以披露。

二、审议程序

本次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和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针对投资产品的安全性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产品。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审计与监督。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保证资金流动性及安全性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相关审议程序与审核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正常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能够有效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及子公司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

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本次增加闲置自有资金额度以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此次增加额度后，闲置自有资金的额度在审批有效期内任一时点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5 日。在上述额度及其有效期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事宜。

（三）监事会审核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含子公司）本次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采取了必要的风险控制措施，能够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壹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7 日